

标段编号： 2504-440343-04-01-925418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西涌国际暗夜社区城中村改造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5日

一、投标人近五年企业类似工程情况

投标人名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合同金额：181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 年 08 月 16 日；

2、工程名称：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监理 1 标；合同金额：1373.56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09 月 23 日；

3、工程名称：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合同金额：103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06 月 27 日；

4、工程名称：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合同金额：773.76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5、工程名称：陆翔路-祁连山路贯通工程 I 标段；合同金额：596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 年 07 月 30 日；

备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

(1)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正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

委托人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与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上海市东南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内。线路南起 S2 沪芦高速（桩号 K13+092.900），北至大治河（桩号 K25+805.5），全长约 12.8km，规划红线宽度 60~87m。其中，工程实施内容为三座节点跨线桥，分别为 X2 路节点、临港大道节点、东大节点，以及路段设置连续机非辅路及快速化设施改造。

工程规模：工程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拆除工程、排水工程以及照明、监控、景观、驳岸、城市家具、交通标志标线、绿化搬迁、管线搬迁等道路附属工程。道路规划红线宽度 60~99.5m，采用“主线高架+地面道路”形式。主线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设计速度 80km/h，采用双向六车道规模并设置匝道；地面道路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采用双向六快二慢规模。

合同金额：1810 万元（含税，合同金额包含平行检测费）（大写：壹仟捌佰壹拾万元整）。建安费暂估 165270.56 万元。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 = 【(2712.5-1507)/100000*65270.56+1507】*1.0*1.0*1.0*(1-21.1%) ≈1810 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浮动幅度值 -21.1%。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按经审计审定的施工单位结算价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的计费额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各项系数及下浮率（浮动幅度值）不变。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监理人需开具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人不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驳岸工程、排水工程、驳岸工程以及照明、监控、景观、驳岸、交通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及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监理工

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及审核签证合格的工程数量、协助委托人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等该阶段规定实施的一切监理工作。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③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⑤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⑥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⑦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 王军战 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 王建 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委托人：（盖章）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申港大道200号综合楼5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帐号：31050181420000000283

邮编：201306

电话：38072265

传真：38072300

本合同签订于：2020年5月7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共和路169号11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

项目编号（报建编码）： 20LGPD0003

施工许可证编码： 20LGPD0003D01 20LGPD0003D02 20LGPD0003D03

建设单位：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8 月 16 日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 项 目	两港大道（S2-大治河）快速化工程	标 段	/
实物工作量	<p>1、跨东大公路高架：承台 30 个；PHC 管桩 565 根；钻孔灌注桩 62 根；立柱 30 根；钢箱梁 2 联；现浇箱梁 8 联；落地梁 170 米；</p> <p>2、跨临港大道高架：承台 129 个；PHC 管桩 1746 根；钻孔灌注桩 532 根；立柱 129 根；钢箱梁 2 联；钢混组合梁 4 联；现浇箱梁 38 联；系杆拱 2 片；落地梁 480 米；</p> <p>3、跨 X2 路高架：承台 30 个；PHC 管桩 368 根；钻孔灌注桩 213 根；立柱 30 根；钢混组合梁 2 联；现浇箱梁 6 联；落地梁 200 米；</p> <p>4、绿丽港桥（新建）：钻孔灌注桩 32 根；桥台 4 个；墩身 16 个；盖梁 4 榀；小箱梁 24 榀；</p> <p>5、三马路港桥（新建）：钻孔灌注桩 32 根；桥台 4 个；墩身 16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42 榀；</p> <p>6、洋溢港桥（新建）：钻孔灌注桩 68 根；桥台 4 个；墩身 14 个；剪力墙 2 个；承台 4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72 榀；</p> <p>7、棉场河桥（新建）：钻孔灌注桩 56 根；桥台 2 个；空心板梁 24 榀；</p> <p>8、老石皮泖港 1 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20 根；桥台 4 个；墩身 10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24 榀；</p> <p>9、老石皮泖港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24 根；桥台 4 个；墩身 12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30 榀；</p> <p>10、中久三队河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24 根；桥台 4 个；墩身 12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30 榀；</p> <p>11、三灶港桥（改建）：三灶港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34 根；桥台 6 个；墩身 16 个；盖梁 6 榀；空心板梁 42 榀；</p> <p>12、五号港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24 根；桥台 4 个；墩身 12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30 榀；</p> <p>13、四灶港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16 根；桥台 4 个；墩身 8 个；盖梁 4 榀；空心板梁 18 榀；</p> <p>14、大四灶港桥（改建）：钻孔灌注桩 43 根；桥台 6 个；墩身 19 个；盖梁 5 榀；空心板梁 42 榀；钢箱梁 1 联；</p> <p>15、地面快速路：地面道路改建 3603 米；</p> <p>16、辅道：地面道路改建 6021 米</p> <p>17、道路交通设施工程：地面道路改建 5413 米</p> <p>18、雨水工程：d1200 雨水管道 92 米；DN1000 雨水管道 1207 米；DN800 雨水管道 3511 米；DN600 雨水管道 3432 米；DN400 雨水口连管 253 米；DN300 雨水口连管 4389 米；检查井 255 座；沉泥井 14 个；箱涵 1 座。</p>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时间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工程造价	164355.67 万元		

工程概况：

本工程采用“主辅路形式，主线双向六车道+连续地面辅道。”形式敷设。道路规划红线宽度 60~87m。线路南起 S2 沪芦高速（桩号 K13+092.900），北至大治河（桩号 K25+805.5），全长约 12.8km。

主线采用地面快速形式，X2 路节点、临港大道节点、东大公路节点设置跨线桥。工程范围内共设置 6 对匝道，除临港大道北侧一对为高架匝道形式外，其余均为地面出入口形式。地面出入口为单车道匝道，高架匝道规模为双车道匝道。

辅道设置范围为 X2 路以北至东大公路以南，并设置人非慢行系统。

全线涉及 19 座地面老桥和 1 座箱涵，其中 7 座原地面老桥需要拼宽，洋溢港箱涵需拆除新建地面桥，规划棉场港桥需要新建，绿丽港桥、三三马路港老桥需拆除新建地面桥；其它 10 座地面老桥利用并根据道路等级提升改造桥面系和防撞栏杆。

主线为城市快速路，设计速度 80km/h；辅道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50km/h（单车道辅道段为 40km/h，其余路段按 50km/h 控制）；匝道设计速度 40km/h。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驳岸工程以及照明、监控、景观、交通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

竣工验收程序：

- 一、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二、审阅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单位递交的“工程质量合格证明”表。
- 三、确定验收组组长及组员名单，召开会议并制定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内容：

- 一、由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概况，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二、验收组人员审阅工程档案，从项目立案、招投标、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管理资料进行检查。
- 三、对实地进行实测、实量、外观、试用功能试验资料检查。
- 四、验收组对检查结果进行汇报、讲评，并最后达成竣工验收意见，符合国家标准。

竣工验收组织：

- 一、由上海临港建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小组。
- 二、由上海临港建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法定体表人委托 王建 担任验收组长。
- 三、验收组成员分别由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参加。

竣工验收标准：

- 一、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二、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公路工程装配式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DG/TJ08-2250-2017)
- 四、《城市道路桥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152-2014
- 五、《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六、《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110-2012
- 七、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资料
- 八、 施工合同内容等

对勘察单位评价：

- 一、勘察单位资质甲级。
- 二、勘察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能按标准执行勘察工作。
- 三、勘察报告内容与实物质量相符。

对设计单位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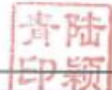
- 一、设计单位资质甲级。
- 二、设计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设计工作及设计单位对于变更设计予以认可。
- 三、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设计文件。

对施工单位评价：

- 一、施工单位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 二、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
- 三、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能及时整改。
- 四、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对监理单位评价：

- 一、监理单位资质为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 二、监理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进行监理，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达到竣工标准。
- 三、在对工程质量核定等级与现行标准相符合，对工程质量存在问题能及时进行检查督促整改，验收合格后允许下道工序施工。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王建	上海临港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副组长	汪青松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江英和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周兰村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项目负责人	
验收组成员	邓海荣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责人	
	徐王飞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监理质量主管	
	李心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安全主管	
	李义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李阳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质量员负责人	
	张松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技术人员	
	朱之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设计技术人员	
	林杰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技术人员	
	管年东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竣工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21年8月16日					
注：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2、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监理 1 标

(1) 监理合同

标段号： F01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监理 1 标
建设工程监理 合同

建设单位：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项目管理单位： 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监 理 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签订日期： 2021 年 1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项目管理单位：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和项目管理单位统称为“委托人”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各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监理 1 标；
2.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3. 工程规模：本工程连通管道管径为 DN2400~DN3500，采用顶管和盾构的施工工艺；管道主要附属设施包括闸门井和透气井等设施。顶管总长度约 8992.5m，盾构总长度约 8871m；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130736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委托人与监理人订立的补充协议（如有）
2. 备忘录（如有）
3. 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6. 专用条件及附件；
7. 通用条件；
8. 其他经双方确认的文件。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军战，身份证号码：622725196301171031，注册号：31007887。

五、签约酬金

本合同总价(大写)：壹仟叁佰柒拾叁万伍仟陆佰元整 (¥13735600元)。

其中：

- (1) 基本费金额：捌佰贰拾肆万壹仟叁佰陆拾元整 (¥8241360元)。
- (2) 考核费金额：伍佰肆拾玖万肆仟贰佰肆拾元整 (¥5494240元)。

六、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1月31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所有相关标段中第一个开工标段的开工日期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3月31日，计划施工工期790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247日历天，缺陷责任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以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所有相关标段中最后一个竣工标段的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准)之日起24个月。

监理人应负责的监理阶段(下称“监理阶段”)包括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即政府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批复中竹园白龙港连通管工程)管道工程范围内所有相关标段的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施工阶段之后的所有阶段的监理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从土建及安装、调试完成、预制构件监造、平面布置及绿化完成以及本合同项下工程实施范围内的所有管线搬迁、绿化搬迁等全过程实施期间的监理工作。

竹园白龙港连通管工程管道部分包括但不限于：竹园调蓄池至新 6 号泵站进水闸门井（不含）之间 24 座井及管道工程土建及安装施工，包括管道的沿线保护工程量，骑马井及附属设施，沿线河道防汛墙修复，道路开挖及修复，雨污水管道移位及临排，绿化搬迁及恢复，交通便道及交通配合，水土保持，管线搬迁等。

施工阶段指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相关标段的第一个开工标段的实际开工之日至完成所有标段全部实物量及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之日，期间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工程（即政府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批复中竹园白龙港连通管工程）管道从土建及安装、预制构件监造、调试完成、平面布置及绿化完成以及本合同项下工程实施范围内的所有管线搬迁、绿化搬迁等全部内容。

施工阶段之后的所有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验收之外的其他各类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档案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等）、工程现场实物清点及资产移交以及缺陷责任期（或质保期）等各阶段。

本合同协议书第六条第 1 款约定的监理服务期仅指施工阶段，即监理服务期的实际天数以施工阶段天数为准，并作为确定是否存在监理服务期发生延期的依据，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上述监理阶段的监理服务均属于监理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正常工作范围内，不需另行计费。

本合同项下工程范围内各标段缺陷责任期参照各标段合同执行。

七、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管理单位经建设单位委托，对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监理1标项目进行全过程建设管理，故项目管理单位有权对监理人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监理人应当予以配合，并接受项目管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本合同及附件中约定的委托人权利和义务由项目管理单位代表建设单位负责实施。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年01月19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各方各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与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的《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监理 1 标 监理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的签署页】

委托人：

建设单位：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管理单位：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监理单位：(盖章)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工备（PG）-12-□□□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ZB1.1 标（管道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

上海市水务局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ZB1.1 标（管道工程）		
工程起讫路段	竹园污水调蓄池，G1503，航津路，华东路，港绣路，港建路		
实物工作量	DN3500 污水管长度 8861.5 米，工作井 8 座（5 座透气井，2 座闸门井，1 座检查井）及相关附属结构。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2020 年 7 月 22 日	开工时间	2021 年 4 月 27 日
工程造价	63612 万元		
工程概况	<p>竹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建设规模为 80 万 m³/d，本工程自竹园污水调蓄池接出，沿海徐路-航津路-华东路-港绣路至港建路，包含工作井 8 座（5 座透气井，2 座闸门井，1 座检查井），开挖深度为：17.78~26.42m；污水连通管长度为 8861.5m，管道埋深 15.92~20.75m，其中 3 个盾构区间（DN3500 盾构 4175m），6 个顶管区间（DN3500 顶管 4686.5m）及相关附属结构，总造价 6.36 亿元。</p>		

竣工验收程序：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监测、检测单位分别书面汇报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约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验收组分为以下几部分进行检查验收。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验收专家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填写《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5) 当在竣工验收过程中发现一般需整改质量问题，验收小组可形成初步验收意见，有关人员签字，形成会议纪要。验收小组责成有关责任单位整改，整改完毕符合要求后，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内容：

本合同范围工程量，主要如下：

DN3500 污水管长度 8861.5 米，工作井 8 座（5 座透气井，2 座闸门井，1 座检查井）及相关附属结构。

竣工验收组织：

由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牵头组建阶段性验收工作小组，后附验收小组具体名单。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及上海市的强制性标准，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DG/TJ08-2110-201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市政地下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DJ/TJ08-36-2013
《盾构法隧道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446-2017
《顶管工程施工规程》	DG/TJ08-2049-2016
《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12-2012

对勘察单位评价：

本工程勘察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合理设计勘察方案、严格控制现场勘察的实施，提供的勘察成果文件真实、合理、科学，满足建设工程设计、施工要求。

对设计单位评价：

本工程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相关设计人员能及时与业主、监理及施工单位沟通，及时有效地将设计意图向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交底，认真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实际问题，选择合理的设计方案和施工程序，对工程的质量控制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对施工单位评价：

本工程施工单位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建设中能按设计图施工，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工程量；能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认真贯彻规范标准，无违反强制性标准的现象；能积极主动地解决工程建设中遇到的难题；落实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和文明施工得到了有效保障。

对监理单位评价：

本工程监理单位是由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监理合同的要求进行旁站、巡视、平行检测、工序验收等工作，并针对现场存在的问题、隐患，及时向施工单位提出并督促其整改落实。使得本工程的质量控制和安全管理均得到有效的控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管工程 ZB1.1 标（管道工程）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建设程序，本工程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获得项建书批复（沪发改环资（2020）72 号）；2020 年 10 月 9 日获得工可批复（沪发改投（2020）285 号）；2020 年 12 月 17 日获得初设批复（沪建综规（2020）765 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完成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等招标工作及相关手续，2021 年 1 月 25 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1 年 1 月 28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本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包括项目概算、建设用地、规划报批、图纸审查、开工报告、等，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顺利保证了工程目标实现。

项目建设单位主体资格、管理人员资质满足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建设单位依法进行了工程发包，通过公开招标等法定程序选定参建单位并签定了有效设承包

合同。

施工中对各参建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行为进行了有效监控和协调，按规定主持了施工图会审、特殊施工方案专家评审，第一次工地会议、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等相关工作，核查并签署了相关质量保证资料。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了设计变更、施工洽商的编制、审核、会签和实施。工程一直处于受控状态，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圆满完成建设任务。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质量等级：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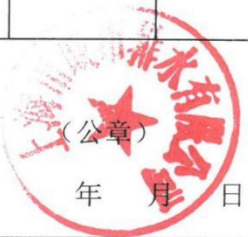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23日，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ZB1.1 标进行了竣工验收。

验收工作组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的工作汇报并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后，一致认为该工程已完成合同内工程内容，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袁峰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经理
	验收组成员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袁峰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袁峰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袁峰				



(公章)
年 月 日

注：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全面负责

工备(PS)-12-□□□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给水排水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ZB1.2 (管道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4 年 9 月 23 日

上海市水务局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 ZB1.2 (管道工程)
工程起讫路段	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工程起自高东镇港建路与随塘河交叉口，沿人民塘路一路向南，管道沿线主要涉及港建路、沪崇苏立交、人民塘路、G1503、龚路支路、东靖路、牧场路、长草屋路、小华江路、七甲港路、奚阳公路、向阳南路等，终点位于合庆镇白龙港新 6 号泵站。
实物工作量	<p>一、土建结构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新建盾构井、顶管井 8 座，其中 14#、16#、20#、21#、23#、25#井采用钻孔灌注桩围护结构，明挖顺做法施工，17#、19#井采用 VSM 施工工艺施工，基坑外径 12.8m，内径 12m，开挖掘进深度 40m~42m；14#、16#、20#、21#、25#井采用高压旋喷桩止水帷幕形式；23#井采用三轴水泥土搅拌桩止水帷幕形式。新建河道护岸 11 处，共 1807m，新建透气井 4 座，闸门井 3 座。</p> <p>二、管道工程量，主要内容包括：14#井~新 6 号泵站闸门井，沿途设置 8 座井位，共 8 段管道，采用盾构+顶管工艺，敷设管道管径为 DN2400、DN3500、\varnothing4600，全部采用钢筋混凝土管。其中\varnothing4600 盾构外径为 4600mm，内径为 4000mm。各区间包括 14#~16#区间\varnothing4600 盾构一次性掘进 995.5m，最小曲率半径 R=250m，区间穿越随塘河、G40 沪陕高速高东立交桥、赵家沟、LNG 天然气管道等河道及构筑物；16#~17#区间\varnothing4600 盾构一次性掘进 2089.5m，最小曲率半径 R=250m，区间穿越随塘河、东靖路高架桥、滨源公路、长草屋桥、随塘河护岸等障碍物；25#~新 6 号泵站区间\varnothing4600 盾构一次性掘进 1104m，最小曲率半径 R=250m，区间穿越随塘河、人民塘路、燃气及军通信息管线等；19#~20#区间 DN3500 顶管一次性顶进 402.5m，区间穿越</p>

	人民塘路:20#~21#区间 DN3500 顶管一次性顶进 695m; 21#~23# 区间 DN3500 曲线顶管一次性顶进 1555m, 区间侧穿民兵哨所大 楼、龚路支路桥、移动管线等; 23#~25#区间 DN3500 曲线顶管 一次性顶进 1397.5m, 区间穿越张家浜; 17#~19#区间双排 DN2400 曲线顶管一次性顶进 905m, 区间穿越随塘河、浦航石 油管道、LNG 超高压燃气管道、新建上川路桥等管线及构筑物 新建盾构钢筋混凝土内衬 4189m。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2020年7月22日	开工时间	2021年4月27日
工程造价	63665.479041 万元		
<p>工程概况</p> <p>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工程是全市污水干线互连互通网状构架中末端连通的重要一环, 功能定位为提升竹园、白龙港两大污水片区抗风险能力和安全保障度, 实现区域间污水处理设施能力互补, 进一步提高主城区水环境治理, 保障城市排水系统安全。竹园白龙港污水连通管建设规模为 80 万 m³/d。工程选线自竹园污水调蓄池接出, 沿海徐路-航津路-华东路-港绣路-港建路-人民塘路(随塘河)敷设 1 根污水连通管, 接至南干线号泵站。本标段为 ZB1.2 标, 主要工程内容为: 14#盾构井(含井)~新 6 号泵站进水闸门井(不含井)的新建\varnothing4600、DN3500 及 2\timesDN2400 管道(顶管及盾构) 10049m, 其 DN3500、2\timesDN2400 顶管长度 5860m, \varnothing4600 盾构长度 4189m, 8 座顶管(盾构)井、Z3 闸门井(与 14#盾构</p>			

井合建)、Z4 闸门井(与 17#盾构井合建), Z5 闸门井(与 19#顶管井合建)、T7~T10 透气井(与顶管盾构井合建)、检查井以及附属工程的总承包施工,包括材料、管道制作、设备土建预埋件、顶管施工、盾构施工、管道防腐、管道运输、施工便道、便桥、交通组织设计及配合、临时标志标线标牌、交通便道、道路保护及修复、围墙拆除与恢复、绿化及管线搬迁、BIM 建模及应用、管道沿线及施工区域现有建(构)筑物等设施及各种管线的监测、临时设施、保护和抢修、试压清洗、试运行运行配合、项目竣工验收等所有为完成本工程所涉及的内容。还包括涉及的河道护岸新建改造等。

竣工验收程序:

- 1、由竣工验收小组组长主持竣工验收。
- 2、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监测、检测单位分别书面汇报项目建设质量状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验收组分为以下几部分进行检查验收。
 - (1) 检查工程实体质量。
 - (2) 检查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
 - (3) 对竣工验收情况进行汇总讨论,并听取质量监督机构、验收专家组对该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 (4) 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填写《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验收小组人员分别签字、建设单位盖章。
 - (5) 当在竣工验收过程中发现一般需整改质量问题,验收小组可形成初步验收意见,有关人员签字,形成会议纪要。验收小组责成有关责任单位整改,整改完毕符合要求后,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内容:

本合同范围工程量,主要如下:

DN3500 污水管长度 8219.5 米, DN2400 污水管长度 1810 米, 工作井 8 座(5 座透气井, 2 座闸门井, 1 座检查井)及相关附属结构。

竣工验收组织：

由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牵头组建阶段性验收工作小组，后附验收小组具体名单。

竣工验收标准：

国家及上海市的强制性标准，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验收规范、经审查通过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DG/TJ08-2110-2012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市政地下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DJ/TJ08-36-2013
《盾构法隧道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446-2017
《顶管工程施工规程》	DG/TJ08-2049-2016
《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12-2012

对勘察单位评价：

本工程勘察单位上海山南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合理设计勘察方案、严格控制现场勘察的实施，提供的勘察成果文件真实、合理、科学，满足建设工程设计、施工要求。

对设计单位评价：

本工程设计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相关设计人员能及时与业主、监理及施工单位沟通，及时有效地将设计意图向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交底，认真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实际问题，选择合理的设计方案和施工程序，对工程的质量控制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对施工单位评价：

本工程施工单位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建设中能按设计图施工，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工程量；能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认真贯彻规范标准，无违反强制性标准的现象；能积极主动地解决工程建设中遇到的难题；落实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和文明施工得到了有效保障。

对监理单位评价：

本工程监理单位是由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监理合同的要求进行旁站、巡视、平行检测、工序验收等工作，并针对现场存在的问题、隐患，及时向施工单位提出并督促其整改落实。使得本工程的质量控制和安全管理均得到有效的控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竹园白龙港污水连管工程 ZB1.2 标（管道工程）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建设程序，本工程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获得项建书批复（沪发改环资（2020）72 号）；2020 年 10 月 9 日获得工可批复（沪发改投（2020）285 号）；2020 年 12 月 17 日获得初设批复（沪建综规（2020）765 号）。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完成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等招标工作及相关法律手续，2021 年 1 月 25 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1 年 1 月 28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本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包括项目概算、建设用地、规划报批、图纸审查、开工报告、等，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顺利保证了工程目标实现。

项目建设单位主体资格、管理人员资质满足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建设单位依法进行了工程发包，通过公开招标等法定程序选定参建单位并签定了有效设承包合同。

施工中对各参建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行为进行了有效监控和协调，按规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蔡华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二	经理
	验收组成员	顾建伟	上海隧道公司	高工	专家
		刘海松	上海市基础公司	高工	专家
		曹君	同济公司	高工	专家
		阮心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经理
		柳书松	上海路桥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冯伟斌	上海三凯	高工	项目总监
		施华斌	上海市设计院	高	设计
		王松林	上海同实		项目负责人
		何明	市政检测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徐国一	上海以南检测	高工	项目负责人
		林云松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赵树刚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华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蔡华			
注: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3、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

(1) 监理合同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

委托人：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与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西起 G1503，东至两港大道，全长 10.4km

工程规模：本项目西起 G1503，东至两港大道，全长 10.4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规划红线宽度 60m-100m，设计速度 60km/h，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排水（雨、污水管道）以及照明、海绵、监控、景观、驳岸、交通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

合同金额暂定（含税）：人民币壹仟零叁拾万元整（¥10300000.00 元）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77149.02-60000)/(80000-60000)*(1255.8-991.4)+991.4】*1.0*1.0*1.0*(1-15.4%)=1030.00 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浮动幅度值-15.4%。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按经审计审定的施工单位结算价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的计费额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各项系数及下浮率（浮动幅度值）不变。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监理人需开具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人不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及本合同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及审核签证合格的工程数量、协助委托人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等该阶段规定实施的一切监理工作。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③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⑤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⑥本合同标准条件；

⑦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四、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 徐戡 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 王伟芳 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委托人：（盖章）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本合同签订于：2022 年 月 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客
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邮编：200070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报建编号: 22LGPD0001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 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竣工验收时间: 2024年6月27日

上海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制

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	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	标段	
实物工作量	<p>道路工程：1、EPS土工泡沫塑料 452.4m³；2、50cm 轻质泡沫混凝土 17422m³；3、HDPE 防渗土工膜 39413m²；4、植草护坡 3663m²；5、沥青面层 83909.2 m²；6、水泥稳定碎石 34459.8m³；7、碎石垫层 42993m³；8、4cm 老路铣刨加罩 189844 m²；9、10cm 老路铣刨加罩 76621 m²；10、侧平石 14118m。</p> <p>雨水管道工程：1、DN600 HDPE 缠绕结构壁管 2280m；2、DN800 HDPE 缠绕结构壁管 1612m；3、D1000 钢筋混凝土管 828m；4、D1200 钢筋混凝土管 998m；5、D1350 钢筋混凝土管 701m。</p> <p>污水管道工程：1、DN300 HDPE 缠绕结构壁管 101m；2、DN400HDPE 缠绕结构壁管 334m；3、DN600HDPE 缠绕结构壁管 1475m；4、DN800HD 缠绕结构壁管 548m；5、DN600 树脂混凝土管 97m。</p> <p>祥凯路-Y8 路跨线桥：1、钻孔灌注桩 761 根；2、承台 91 个；3、桥台 4 个；4、立柱 91 根；5、盖梁 91 榀；6、小箱梁 154 榀；7、钢砼组合梁 8 跨；8、伸缩缝 248m；9、落地梁 240m。</p> <p>Y4 路跨线桥：1、钻孔灌注桩 296 根；2、承台 18 个；3、桥台 4 个；4、立柱 18 根；5、盖梁 18 榀；6、小箱梁 28 榀；7、钢砼组合梁 6 跨；8、伸缩缝 64m；9、落地梁 260m。</p> <p>老芦公路跨线桥：1、钻孔灌注桩 332 根；2、承台 32 个；3、桥台 4 个；4、立柱 32 根；5、盖梁 32 榀；6、小箱梁 20 榀；7、钢砼组合梁 8 跨；8、板梁 64 榀；9、伸缩缝 96m；10、落地梁 180m。</p> <p>五尺沟桥：1、钻孔灌注桩 2 根；2、承台/桥台 10 个；3、立柱 12 根；4、盖梁 12 榀；5、板梁 36 片；6、钢箱梁 13 跨；7、伸缩缝 120m。</p> <p>路四港桥：1、板梁 10 片；2、伸缩缝 4 条。</p>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2022.4	开工时间	2022.5.5
工程造价	69904.5329 万元		

工程概况：临港大道（G1503—两港大道）节点改造工程位于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工程范围西起 G1503，东至两港大道，全长 10.4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 60m~100m，设计速度 60km/h。本次新建祥凯路—Y8 路、Y4 路、老芦公路三座跨线桥，其中祥凯路-Y8 路跨线改造范围内长约 2.1km，Y4 跨线桥改造范围内长约 0.8km，老芦公路跨线桥改造范围内长约 1.0km，三座跨线桥改造范围内全长总计约 3.9km（其中跨线桥长约 3.0km），基本实现临港大道主线交通流连续。

本工程主要包括道路工程、雨水管道、污水管道、祥凯路—Y8 路跨线桥、Y4 路跨线桥、老芦公路跨线桥、路四港桥、五尺沟桥等附属工程。

竣工验收程序:

- 一、本工程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 二、审阅施工、设计、监理单位递交的“工程质量合格证明”表。
- 三、确定验收组组长及成员名单,并召开会议制定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内容:

- 一、由建设、施工、监理、设计单位分别汇报工程项目概况,合同履行及执行国家法律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二、验收人员审阅各方工程档案,以项目立项,招标、设计、监理及施工资料进行检查。
- 三、对实地进行实测实量外观使用功能试验资料检查。
- 四、验收组对检查结果进行汇总讲评,并最后达成竣工验收意见,符合国家标准。

竣工验收组织:

- 一、由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成立验收组。
- 二、由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法定代表委托 丁海 担任验收组长。
- 三、验收组成员分别由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参加。

竣工验收标准:

- 一、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二、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市政排水管道、城市道路施工及验收规程》。
- 四、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资料。
- 五、施工合同内容。

对勘察单位评价：

- 一、勘察单位资质为：甲级
- 二、勘察单位能按照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能按标准执行勘察工作。
- 三、勘察报告内容与实物质量相符。

对设计单位评价：

- 一、设计单位资质为： 甲级
- 二、设计单位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设计工作。
- 三、对设计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能及时整改。
- 四、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对施工单位评价：

- 一、施工单位资质为： 施工总承包一级
- 二、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
- 三、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能及时改正。
- 四、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

对监理单位评价：

- 一、监理单位资质为： 综合资质
- 二、监理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并按强制性标准进行监理，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达到竣工标准。
- 三、对工程质量核定等级及现行标准相符合，对工程质量存在的问题能及时进行检查并督促整改，验收合格后允许下道工序施工。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 1、根据规划进行项目的预可行性研究编制项目建议书；
- 2、进行工程可行性研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3、编制初步设计文件；
- 4、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
- 5、编制项目招标文件；
- 6、根据批准的项目招标文件为合格预审结果组织项目招标；
- 7、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征地、拆迁等施工前准备工作，编制开工报告；
- 8、组织实施，并按施工图进行施工；
- 9、项目完工后，编制竣工图表和工程结算，办理项目验收；
- 10、竣工验收合格后、组织项目后评价及养护移交。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本工程符合下列要求。

- 1、符合我国现行标准，法规要求；
- 2、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 3、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
- 4、工程质保资料齐全；
- 5、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质量等级（如有多个单位工程，可不填）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丁伟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徐斌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
	周琳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刘浩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验收组成员	朱友勇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陈子旋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工
	朱珂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包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伟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袁志浩		
			2024	年6月27日

注：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附表

4、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1) 监理合同

标段号： F01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 合同

委托人：

建设单位： 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项目管理单位： 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监 理 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签订日期： 2021 年 09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

建设单位：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项目管理单位：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和项目管理单位统称为“委托人”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各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2. 工程地点：北起现状青草沙原水管线南汇支线大冶河与 S2 公路交汇处的分支点至临港水厂；
3. 工程规模：本工程引水点为现有青草沙原水管线南汇支线大冶河与 S2 交汇处的分支点，引出两根原水管，接管点至临港水厂围墙内 2 米处，总长 19.66 千米。新建两根 DN1400 原水管道，设计规模为 20 万立方米/天，单根管道长度约 19.66 千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96458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委托人与监理人订立的补充协议（如有）
2. 备忘录（如有）
3. 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6. 专用条件及附件；
7. 通用条件；
8. 其他经双方确认的文件。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赵军生，身份证号码：321322197805129111，注册号：31009295。

五、签约酬金

本合同总价(大写)：柒佰柒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7737600.00)。

其中：

(1) 基本费金额：肆佰陆拾肆万贰仟伍佰陆拾元整。

(2) 考核费金额：叁佰零玖万伍仟零肆拾元整。

六、期限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9月2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委托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1日，计划施工工期468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73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为自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监理人应负责的监理阶段（下称“监理阶段”）包括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在政府主管部门初步设计批复范围内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以及施工阶段之后的所有阶段的监理工作。

施工阶段指监理人所监理的本合同项下工程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实物量及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之日，期间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概算批复范围内所有征借地工作（包含征借地、补偿、恢复、返还等相关所有事宜）、拆除、土建施工、已有设施改造、预制构件监造、必要的设备监造、设备收验、各类安装、调试完成、平面布置、景观绿化工程、所有管线搬迁以及与管线搬迁相关的交通组织、绿化搬迁、验收、权属移交、资料整理等全部内容。

施工阶段之后的所有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质量验收之外的其他各类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档案验收、消防验收、环保验收等）、工程现场实物清点及资产移交以及缺陷责任期（或质保期）等各阶段。

本合同协议书第六条第 1 款约定的监理服务期仅指施工阶段，即监理服务期的实际天数以施工阶段天数为准，并作为确定是否存在监理服务期发生延期的依据，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上述监理阶段的监理服务均属于监理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正常工作范围内，不需另行计费。

七、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

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项目管理单位

项目管理单位经建设单位委托，对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项目进行全过程建设管理，故项目管理单位有权对监理人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监理人应当予以配合，并接受项目管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本合同及附件中约定的委托人权利和义务由项目管理单位代表建设单位负责实施。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年09月15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各方各执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 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上海城投水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与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的《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监理合同》第一部分协议书的签署页】

委托人：

建设单位：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项目管理单位：
(盖章)



住所：

邮政编码：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

监理人：(盖章)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给水排水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
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上海市水务局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 (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		
工程起讫路段	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 (J01~J34 (含顶出管))		
实物工作量	<p>31 座顶管井, 其中 19 座临时井, 12 座永久井(排水、排气、冲洗、联通等用途)。</p> <p>31 段顶管区间双线管线总长 20835 米, 其中 DN1400 钢顶管 17346 米, DN1800 穿路混凝土顶管 2929.4 米, 混凝土顶管内穿 DN1400 钢管 2952m, 井内接拢段 537m。</p> <p>埋管段双线 DN1400 钢管总长 240 米, 设置 1 座永久阀门井。</p>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新地海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2021 年 09 月 23 日	开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工程造价	48348.9211 万元		

工程概况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自青草沙水源地原水管线南汇支线大治河与 S2 交汇处引出两根 DN1400 原水钢管，自接管点沿 S2 至 J35 号井（不含），途经浦东新区宣桥镇、新场镇、大团镇、泥城镇和奉贤区奉城镇（头桥集团）、四团镇，规模 20 万 m³/d。规划共有 32 座井，其中顶管井 31 座（永久井 12 座，临时井 19 座），接管点透气阀门永久井 1 座。

竣工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组成员听取参建各方验收质量总结，通过对工程主体进行实地检查，并抽查相关技术文件，经讨论，鉴定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形成竣工验收结论及意见。

竣工验收内容：

分水接管点施工，分支接管井 1 座 (J00)。顶管井 31 座 (J01、J02、J03、J04、J05、J06、J07、J08、J09、J10、J11、J12、J13、J14、J15、J16、J17、J18、J19、J20、J21、J22、J23、J24、J26-1、J27、J29、J31、J32、J33、J34)，其中永久井 12 座 (J02、J05、J10、J12、J15、J19、J22、J23、J24、J27、J32、J33) 包含顶管井基坑支护、地基处理、土方开挖工程及混凝土结构工程。

DN1400 钢管埋管段、顶管段及 DN1800 钢筋混凝土管顶管段、内穿钢管段。31 段顶管区间双线管线总长 20835 米，其中 DN1400 钢

顶管 17346 米，DN1800 穿路混凝土顶管 2929.4 米，混凝土顶管内穿 DN1400 钢管 2952m，井内接拢段 537m。包括管道敷设、管道接口连接、管道顶进、管道防腐、水压试验、阴极保护等。

智慧水务平台搭建，以 500-1500 米间距布置传感器，总计 18 套（J02、J05、J10、J12、J19、J22、J23、J24、J32），8 套高频压力+水听器（PA），10 套水听器（A），并搭建软件服务平台，以达到能查看实时监测信息、漏水报警并进行智慧分析等功能。

永久井结构制作、设备安装配套的型号、安装设备数量及安装工序质量的验收，总计 26 套 DN200 排气阀、52 套 DN200 手动蝶阀、20 套 DN400 手动蝶阀、4 套 DN1000 手动蝶阀、12 套 DN1400 手动蝶阀、12 套 DN1400 双法兰松套传力接头、14 套 DN400 双法兰松套传力接头、4 套 DN1000 双法兰松套传力接头、4 套 DN1000 鸭嘴阀。

竣工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验收领导和工作小组。参与验收的成员、聘请的专家，具体名单附后。

竣工验收标准:

- 1、《沉井与气压沉箱施工技术规程》(DG-TJ08-2084-2011)
- 2、《顶管工程施工规程》DG/TJ08-2049-2016
- 3、《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4、《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
- 5、《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50202-2018)
- 6、《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7、《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8、《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GB50235-2016)
- 9、《焊缝无损检测 超声检测 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
(GB/T11345-2013)
- 10、《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184-2011)
- 11、《市政地下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36—2013)
- 12、《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
- 13、《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14、《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5、《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20)
- 16、《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2-2014)
- 1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 18、《基坑工程施工监测规程》(DG/TJ08-2001-2016)
- 19、《给水排水工程顶管技术规程》(CECS 246: 2008)

- 20、《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2018)
- 21、《地基处理技术规范》(DG/TJ08-40-2010)
- 2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23、《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
- 24、《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50202-2018)
- 25、《钢板桩》(JG/T196-2018)
- 26、《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规范》(GB50236-2011)
- 27、《工业阀门压力试验》(GB/T13927-2008)
- 28、《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DB31/T1091-2018)
- 29、《熔融结合环氧粉末涂料的防腐蚀涂装》(GB/T18593-2010)
- 30、《钢制管道熔融结环氧粉末外涂装层技术规范》(SY/T0315-2013)
- 31、《城镇给水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234-2017)
- 32、《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第2部分：射线检测》(NB/T47013.2-2015)
- 33、《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第3部分：超声检测》(NB/T47013.3-2015)
- 34、《承压设备焊接工艺评定》(NB/T47014-2011)
- 35、《深井与气压沉箱施工规范》(GB/T51130-2016)

对勘察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项目勘察单位为上海新地海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勘察单位在过程中能积极的完成勘察任务，完成合同履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相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为工程的顺利实施创造了良好条件。

对设计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项目设计单位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地质勘察资料 and 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地考察现场情况，因地制宜进行设计方案优化，以利于工程推进，能够积极参与本工程各项方案的评审工作，及时而细致地进行施工图纸交底，对施工中的技术难点及时给予帮助和解答，对工程提出合理建议，并积极参与本工程各关键工序等工程质量验收，为保障工程满足设计要求提供了很大的设计支撑和技术支持。

对施工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项目施工单位为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并按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对施工中的质量较好的把控。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单位在工程实施过程中认真履行合约要求，在安全、质量和进度等多方面满足合同及建设单位要求。体现了文明施工的高标准、严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严格管理，使工程始终处于质量安全受控状态。工程质控资料基本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项目监理单位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在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对工程中的施工难点和重点问题能及时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开展各项管理工作，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体现了对工程监督管理的较高水准。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建设工程有关程序，工程 2021 年 8 月 20 日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文号：沪建综规[2021]542 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成设计、设备、施工和监理的招标投标工作及相关手续，2021 年 9 月 16 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1 年 9 月 23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完成报建、报监等相关手续，聘请有资质的单位为第三方监测和检测，按规定完成重要部位及关键工序验收的有关工作，建设工程程序执行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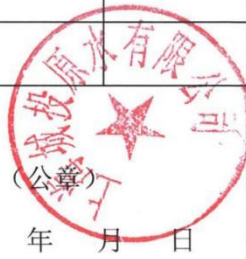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1 标（分支井前接管点~罗泾港东）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对工程进行了实体检查，并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听取了各方的工作汇报后，一致认为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工作量，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曹志东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组成员	刘鸿彬	上海基础公司	教授	
		徐建伟	上海隧道工程公司	高工	
		阮平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平	上海城投	工	
		洪学清	上海市市政设计院	高工	
		孙耕之	上海新地通	工	
		徐辉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工	
		李石川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工	
		费子舟	上海城建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静	上海治金	工程师	
		罗皓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子岳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志东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亮王			



年 月 日

注：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工备(PG)-12-□□□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给水排水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

(罗泾港东~临港水厂)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11 月 28 日

上海市水务局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		
工程起讫路段	罗泾港东~临港水厂 (S2 沪芦高速-云水路-临港水厂)		
实物工作量	<p>16 座顶管井, 其中 11 座临时井, 5 座永久井 (排水、排气、冲洗、联通等用途);</p> <p>15 段顶管区间双线管线总长 14408.2 米, 其中 DN1400 钢顶管 8200.6 米, DN1600 钢顶管 5128 米, DN1800 混凝土顶管 1079.6 米, 混凝土顶管内穿 DN1400 钢管 1079.6 米, 井内接拢段 441.6 米;</p> <p>埋管段双线总长 3512.8 米, 其中 DN1400 钢管 1032.8 米, DN1400 球墨铸铁管 2480 米, 埋管段 11 座阀门井 (排气、联通、冲洗排放、流量统计等用途)。</p>		
施工单位名称	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新地海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集团) 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2021 年 9 月 23 日	开工时间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工程造价	40886.0888 万元		

工程概况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自 J35 顶管井沿 S2 沪芦高速和云水路敷设两根 DN1400 原水管至临港水厂围墙内接管点，规模 20 万 m³/d，全长约 9.3km，采用顶管与埋管相结合的形式，途经浦东新区大团镇，奉贤区四团镇、临港新片区泥城镇。顶管段总长度约 7204.1m，原设计共有 23 座顶管井，经专项规划实施深化，对顶管轴线及井位进行优化调整，共设 16 座顶管井，其中永久井 5 座，临时井 11 座；15 段顶管区间，其中最在一次顶进 1658m，管径增大至 DN1600；埋管总长度约 1756.4m，管材为球墨铸铁管和钢管，埋管段共设 11 座阀门井。

竣工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组成员听取参建各方验收质量总结，通过对工程主体进行实地检查，并抽查相关技术文件，经讨论，鉴定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形成竣工验收结论及意见。

竣工验收内容：

顶管井 16 座，其中临时井 11 座（J35、J37、J39、J41、J42、J43、J44、J50、J51、J57、J58）、永久井 5 座（J38、J49、J54、J55、J60）。包括顶管井基坑支护、地基处理、土方开挖回填工程及混凝土结构工程。

DN1400 钢管顶管段、DN1600 钢管顶管段、DN1800 钢筋混凝土管顶管段和内穿钢管段。15 段顶管区间双线管线总长 14408.2 米，其中 DN1400 钢顶管 8200.6 米，DN1600 钢顶管 5128 米，DN1800 混凝土顶管 1079.6 米，混凝土顶管内穿 DN1400 钢管 1079.6 米，井内接拢段 441.6 米。包括管道顶进、管道防腐、水压试验、阴极保护、标识标牌等。

DN1400 钢管及球墨铸铁管埋管，埋管段双线总长 3512.8 米，其中 DN1400 钢管 1032.8 米，DN1400 球墨铸铁管 2480 米，埋管段 11 座阀门井（排气、联通、冲洗排放、流量统计等用途）。包括沟槽支护、沟槽开挖、管道敷设、管道接口连接、管道防腐、土方回填、水压试验。

智慧水务平台搭建，以 500-1500 米间距布置传感器，总计 14 套（J38、J49、J60、J61、J62、J63、J64），8 套高频压力+水听器（PA），6 套水听器（A），并搭建软件服务平台，以达到能查看实时监测信息、漏水报警并进行智慧分析等功能。

永久井及阀门井内设备安装质量，包括设备型号、安装数量、安装工序等。

竣工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验收领导和工作小组。参与验收的成员、聘请的专家，具体名单附后。

竣工验收标准:

- 1、《沉井与气压沉箱施工技术规程》(DG-TJ08-2084-2011)
- 2、《顶管工程施工规程》DG/TJ08-2049-2016
- 3、《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4、《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
- 5、《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50202-2018)
- 6、《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7、《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8、《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GB50235-2016)
- 9、《焊缝无损检测 超声检测 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GB/T11345-2013)
- 10、《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184-2011)
- 11、《市政地下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36-2013)
- 12、《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
- 13、《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14、《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79-2012);
- 15、《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20)
- 16、《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2-2014)
- 17、《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
- 18、《基坑工程施工监测规程》(DG/TJ08-2001-2016)
- 19、《给水排水工程顶管技术规程》(CECS 246: 2008)
- 20、《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2018)

- 21、《地基处理技术规范》(DG/TJ08-40-2010)
- 22、《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 23、《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3-2018)
- 24、《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GB50202-2018)
- 25、《钢板桩》(JG/T196-2018)
- 26、《现场设备、工业管道焊接工程施工规范》(GB50236-2011)
- 27、《工业阀门压力试验》(GB/T13927-2008)
- 28、《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DB31/T1091-2018)
- 29、《熔融结合环氧粉末涂料的防腐蚀涂装》(GB/T18593-2010)
- 30、《钢制管道熔融结环氧粉末外涂装层技术规范》(SY/T0315-2013)
- 31、《城镇给水管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234-2017)
- 32、《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第2部分：射线检测》(NB/T47013.2-2015)
- 33、《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第3部分：超声检测》(NB/T47013.3-2015)
- 34、《承压设备焊接工艺评定》(NB/T47014-2011)
- 35、《深井与气压沉箱施工规范》(GB/T51130-2016)

对勘察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项目勘察单位为上海新地海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勘察单位在过程中能积极的完成勘察任务，完成合同履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相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为工程的顺利实施创造了良好条件。

对设计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项目设计单位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地考察现场情况，因地制宜进行设计方案优化，以利于工程推进，能够积极参与本工程各项方案的评审工作，及时而细致地进行施工图纸交底，对施工中的技术难点及时给予帮助和解答，对工程提出合理建议，并积极参与本工程各关键工序等工程质量验收，为保障工程满足设计要求提供了很大的设计支撑和技术支持。

对施工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项目施工单位为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实施过程中认真履行合同要求，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和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对施工质量有较好的把控，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要求。在安全、绿色施工、进度等多方面满足合同及建设单位要求。体现了文明施工的高标准、严要求，工程实施过程中严格管理，使工程始终处于质量、安全受控状态。工程质量控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对监理单位评价：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项目监理单位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能够按照监理合同及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在工程施工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对工程进行全面监理。对工程中的施工难点和重大问题能及时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积极配合建设单位开展各项管理工作，在本工程实施过程中体现了对工程监督管理的较高水准。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建设工程有关程序，工程 2021 年 8 月 20 日取得初步设计批复(文号:沪建综规[2021]542 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成设计、设备、施工和监理的招投标工作及相关手续，2021 年 9 月 16 日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1 年 9 月 23 日取得施工许可证，完成报建、报监等相关手续，聘请有资质的单位为第三方监测和检测，按规定完成重要部位及关键工序验收的有关工作，建设工程程序执行情况良好。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上海临港水厂原水管线工程 LG1.2 标（罗泾港东~临港水厂）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对工程进行了实体检查，并查阅了相关验收资料，听取了各方的工作汇报后，一致认为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工作量，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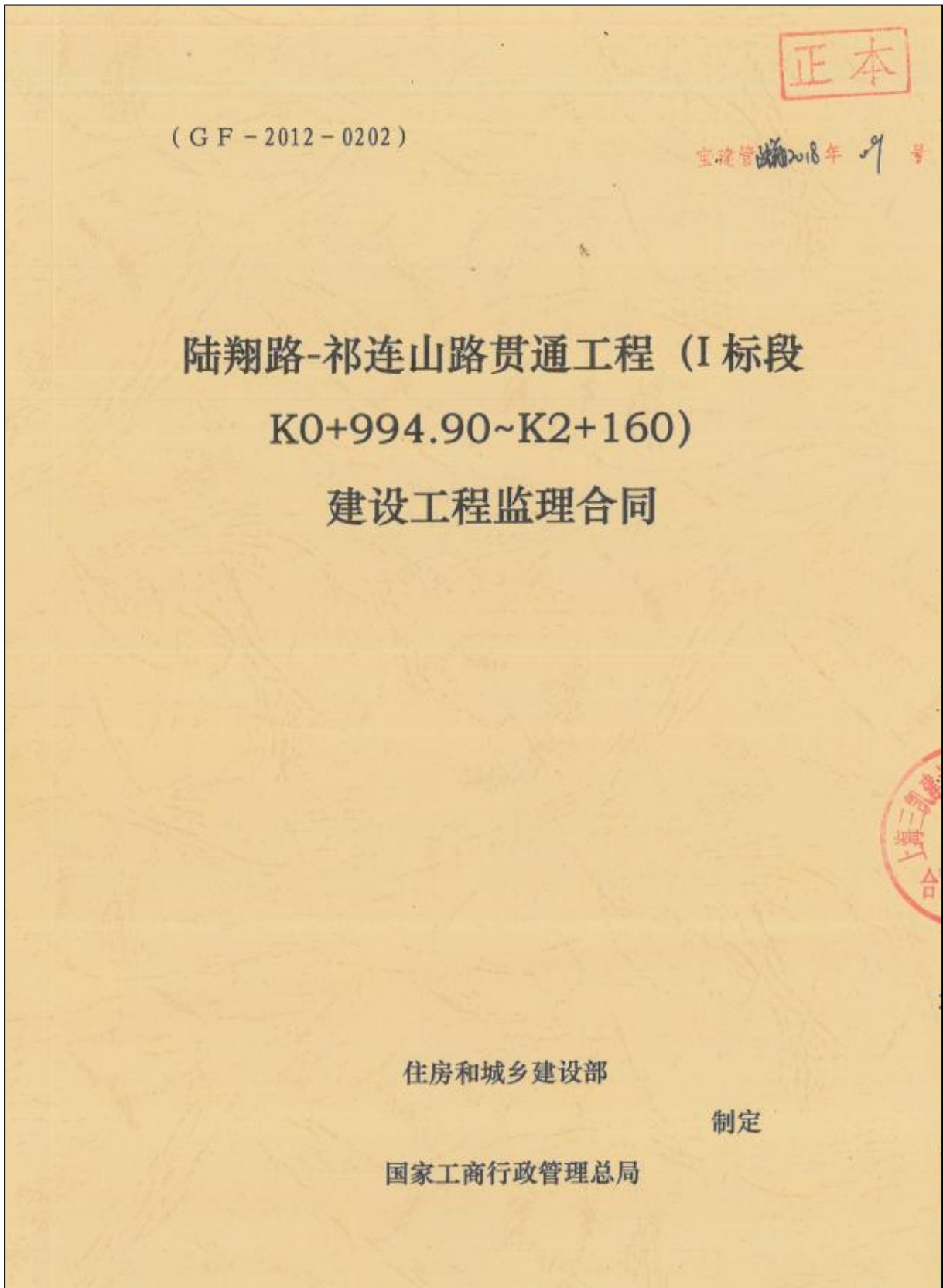
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曹利军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组成员	刘悦峰	上海基础公司	教授	
		寇建伟	上海通工程公司	高工	
		黄心平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承华	上海城投	高工	
		洪学涛	上海市供水总公司	高工	
		孙耕文	上海新地海洋	高工	
		连萍	上海同济检测	高工	
		徐有辉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刘利军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高工	
		周静华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罗皓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云	上海城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注：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5、陆翔路-祁连山路贯通工程 I 标段

(1)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上海市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监理人(全称): 上海三凯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陆翔路-祁连山路贯通工程(I标段K0+994.90~K2+160);

2. 工程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顾村镇、大场镇。I标段:南起塘祁路,北至顾陈路段。里程桩号(K0+969.16~K2+160)。;

3. 工程规模: 本项目陆翔路-祁连山路贯通工程,路线总长约2.3km。规划红线宽度40-55米,道路主线采用桥梁形式上跨蕰藻浜,地道形式下穿S20高速和顾村公园,道路建设规模为陆翔路-祁连山路(塘祁路-顾陈路)段双向6快2慢,陆翔路-祁连山路(顾陈路-镜泊湖路)段双向4快2慢。;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37706.9703万元。

二、词语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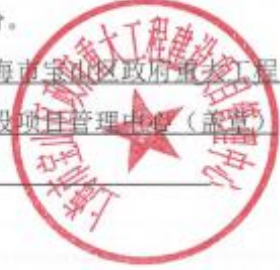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1. 订立时间：2018 年 6 月 25 日。
2. 订立地点：上海。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 份。

委托人：上海市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
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盖章）
住所：_____



监理人：上海三鼎建设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基和路 169
号 1 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邮政编码：20002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闸北分行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账号：36560188000066792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33816892
电子邮箱：_____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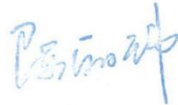
NO. 100000032018091100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06302042863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名称（原企业名称上海三凯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章程备案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已发照(文书)

注册官：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陆翔路-祁连山路贯通工程（I标段）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 1702BS0202

施工许可编码： 1702BS0202D02、1702BS0202D04

建设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7 月 30 日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37405.49 万元	建筑面积	/
-------	-------------	------	---

此次竣工验收工程概况描述：

新建陆翔路-祁连山路道路贯通工程 I 标（K0+994.90~K2+160）位于宝山区顾村镇、大场镇，纵向跨越顾村镇及大场镇，工程范围南起塘祁路（含交叉口），北至朱家弄河桥北侧桩号为 K2+160。道路主线采用桥梁形式上跨蕴藻浜，与 II 标的地道形式下穿 S20 高速和顾村公园，路线总长约 1.2km，道路建设规模为陆翔路-祁连山路（塘祁路-顾陈路）段双向 6 快 2 慢，陆翔路-祁连山路（顾陈路-镜泊湖路）段双向 4 快 2 慢，规划为城市主干路，红线宽度 40-55m，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蕴藻浜桥、朱家弄河桥）、排水工程（雨水、污水）、驳岸（蕴藻浜、老蕴藻浜）及相关附属工程（绿化、路灯、交安工程）。

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1、现行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现行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2、经审图机构审查通过的设计图纸及设计文件。

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本工程实物质量符合现行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设计图纸要求。

2、工程建设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无障碍设施符合设计要求。

3、本工程验收小组验收，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组组长：



日期：

附：1、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组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组长	王敏	区建管中心	工程师	副经理
竣工 验收 组 人 员 签 名	周松峰	区建管中心		科长
	尹斌	区建管中心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高平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教授	总工程师
	蒋伟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黄立	上海市政研院	高工	总工程师
	徐基村	上海三兴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
	申国柱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QC小组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尹斌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张印 (单位公章)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二、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监理业绩情况

投标人名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合同金额：361.875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交（竣）工时间：2023年03月09日。

2、工程名称：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合同金额：166.4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总监理工程师；交（竣）工时间：2025年04月08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1) 监理合同

副本

(GF-2012-0202)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委托人 上海临港新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上海临港新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西起云水路，东至新元南路，全长约 3402 米。

工程规模：本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 40km/h，红线宽度 40 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海绵城市、驳岸工程以及照明（合杆）、景观绿化、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

合同暂定金额：叁佰陆拾壹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361.875 万元）（含税，合同金额包含平行检测费），本工程建安费为 24826.55 万元。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

=[(708.2-393.4)/20000*4826.55+393.4]*1.0*1.0*1.0*(1-0.229) =361.875 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浮动幅度值 -22.9%。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按经审计审定的施工单位结算价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的计费额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各项系数及下浮率（浮动幅度值）不变。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监理人需开具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人不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施工图范围内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驳岸工程以及照明（合杆）、景观绿化、交通标志标线等道路附属工程，及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及审核签证合格的工程数量、协助委托人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等该阶段规定实施的一切监理工作。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③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⑤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⑥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⑦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唐俊杰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陈作慧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合同自是否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委托人：（盖章）
上海临港新城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200号综合楼5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青陆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海自贸区新片区分行开户银行：/

帐号：31001906330052500243

邮编：201306

电话：38072265

传真：38072300

本合同签订于：2020年12月22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1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峰曹

帐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2) 交（竣）工验收报告

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F.0.1

工程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程道路工程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铭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9日
项目经理: 王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文杰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 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本子单位工程共有 6 个分部, 经查各分部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验收	共核查 12 项, 有 12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有 13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4	外观质量验收	共核查 8 项, 有 8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陆颖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向海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旺盛	项目经理签名: 沈果
单位负责人签名: 陆颖	单位负责人签名: 孙向海	单位负责人签名: 刘旺盛	单位负责人签名: 沈果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F.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雨水管道工程	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铭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9日
项目经理	王建	项目 技术负责人	朱文杰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项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 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规 定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 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共抽 5 项，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 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初评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表 F.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_____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污水管道工程	类型	市政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铭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9日
项目经理	王建	项目 技术负责人	朱文杰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项工程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 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规 定 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 用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共抽 6 项，符合要求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 求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检验	共抽查 8 项，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F.0.1

工程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小港港桥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铭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9日	
项目经理: 王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文杰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 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本单位工程共有 4 个分部, 经查各分部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验收	共核查 12 项, 有 12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有 16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4	外观质量验收	共核查 9 项, 有 9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符合要求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陆颖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尚阳	项目负责人签名: 孙晓彦	项目经理签名: 王建
	单位负责人签名: 陆颖	单位负责人签名: 孙尚阳	单位负责人签名: 孙晓彦	单位负责人签名: 孙尚阳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F.0.1

工程名称: 长空路(云水路~新元南路)新建工程 马勒港桥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张铭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9日
项目经理: 王建		项目技术负责人: 朱文杰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 符合有关规定 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本单位工程共有 4 个分部, 经查各分部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验收	共核查 12 项, 有 12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有 16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4	外观质量验收	共核查 9 项, 有 9 项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不符合规定的有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符合要求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陆颖	项目负责人签名: 轩向阳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敬	项目经理签名: 沈
单位负责人签名: 陆颖	单位负责人签名: 轩向阳	单位负责人签名: 刘敬	单位负责人签名: 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2、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

(1) 监理合同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

委托人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公章）

监理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住房保障事务中心、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与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临港新片区105社区。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临港新片区105社区，共包含3条道路：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总长约2.41千米。其中，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西起杉青路，东至川朴路，全长约1.7千米；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北起珍艾路，南至耘艾路，全长约0.43千米；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北起盛艾路，南至耘艾路，全长约0.28千米。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红线宽度为32米；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30千米/小时，红线宽度为16米。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排水（雨、污管道）、海绵、照明（含路口合杆）、监控、绿化和道路附属工程等。

计划开竣工日期：2023年4月10日—2024年10月1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具的施工开工令为准），计划施工工期550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462日历天（监理服务周期：施工工期+六个月的免费服务期+2年保修期）。

合同金额暂定（含税）：¥1664000元（人民币壹佰陆拾陆万肆仟元整）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350*1.0*1.0*1.0*（1-52.46%）（计算式）=166.4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1.0，浮动幅度值-52.46%。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按经审计审定的施工承包人结算价作为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的计费额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建安费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及暂定合同金额。各项系数及下浮率（浮动幅度值）不变。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及相关服务费用。

监理人需开具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发票。委托人不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包括工程范围内的土建、安装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包括单机和子系统、全系统）、水土保持、试运行、现场测试、验收、培训、维护和交付使用、缺陷的修复、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利润、规费、增值税等政策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直至工程保修期结束。

根据《关于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自贸临管审（2022）316号），本项目实行代建制，代建单位为上海临港新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李志伟（13918054130）。代建单位按照基本建设管理

的有关规定及与甲方签订的代建管理合同相关约定，开展代建工作，承担项目建设期法人的相关责任。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合同协议书
- ②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 ③招标文件、响应文件；
- ④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⑤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 ⑥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⑦本合同标准文件；
- ⑧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谢让棉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李志伟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帐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本合同签订于：2023年4月10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1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邮编：200070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2) 总监变更证明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上海城市精神：海纳百川、追求卓越、开明睿智、大气谦和

首页 要闻动态 通知公告 政务公开 公众参与

当前证书信息 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2025) ×

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单

合同项目名称	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
报建编号	22LGPD0164
合同信息报送编号	W2023050134412
项目负责人	谢让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510230106902098091
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信息

单位名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	唐俊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	321201198102151010

项目负责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查看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查看授权书](#)

变更原因 其他

变更理由 总监自身原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名串(jG6dCxn5yIS8xBWk9Eptdl1BVMycYit+ivEOF4FQW6uKT5tCSgaxERwm3wQDUiKHueUlupkxA46MSYniVK+zocCrb0cFPRc7xMZH4Q+uYbFSrHWJ4kvr8tzWfve/Y40EznSmv9UymdhJUL6r0ibRQjtO7tqRJuq0HXE2JLlvZDgzEwvgjxVA7Ut0D9pKRpFsgnzD4aRt/g6FXcdJvcupC/V+2TzxsGJ0cu5+MrcomqsMWp8vCqcPxAAtawlvyoAOpl9+datHjvJk/X0u92qUGVyA+VLBTOELMrtGf9JbEAn cxNZGM8BVCopPrcDT1LOHREI67kmqJlBx5GdHpwyw==)

取消

(3) 交（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临港新片区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道路新建工程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22LGP0164

施工许可编码：22LGP0164D01

建设单位：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开工日期：2023年6月15日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4月8日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8808.7296 万元	建筑面积	/ m ²
<p>此次竣工验收工程概况描述：</p> <p>本工程范围盛艾路西起杉青路，东至川朴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线路全长 1700 米，规划道路红线宽度 32.0 米；杉甸路北起珍艾路，南至耘艾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线路全长约 43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16.0 米；川育路北起盛艾路，南至耘艾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线路全长约 28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16.0 米。</p> <p>盛艾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Km/h。</p> <p>川育路和杉甸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p> <p>道路工程：盛艾路道路横断面布置：1.5m（人行道）+1.5m（绿化带）+3.5m（非机动车道）+2.0m（机非分隔带）+15.0m（机动车道）+2.0m（机非分隔带）+3.5m（非机动车道）+1.5m（绿化带）+1.5（人行道）=32.0m（规划道路红线宽）。</p> <p>川育路和杉甸路道路横断面布置：1.5m（人行道）+1.5m（绿化带）+10.0m（车行道）+1.5m（绿化带）+1.5m（人行道）=16.0m（规划道路红线宽）</p> <p>路面结构计算车型为 BZZ-100 标准车，沥青路面设计使用年限 15 年。</p> <p>盛艾路路面结构：</p> <p>机动车道路面结构（$\Sigma=65.6\text{cm}$）：4cm 沥青玛蹄脂碎石混合料（SMA-13 SBS 改性）+8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AC-25C）+0.6cm 稀浆封层+38cm 水泥稳定碎石+15cm 级配碎石；</p> <p>非机动车道路面结构（$\Sigma=45\text{cm}$）：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3C）+6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AC-20C）+20cm 水泥稳定碎石+15cm 级配碎石。</p> <p>人行道结构（$\Sigma=38\text{cm}$）：3cm 砂粒式沥青混凝土（AC-5）+20cmC25 混凝土+15cm 级配碎石。</p>			

川育路和杉甸路路面结构：机动车道路面结构（ $\Sigma=58.6\text{cm}$ ）：4cm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AC-13C）+7cm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AC-25C）+0.6cm 稀浆封层+32cm 水泥稳定碎石+15cm 级配碎石；

人行道结构（ $\Sigma=38\text{cm}$ ）：3cm 砂粒式沥青混凝土（AC-5）+20cm C25 混凝土+15cm 级配碎石。

排水工程：

排水管道工程设计范围同道路设计范围：西起杉青路，东至川朴路，北起珍艾路，南至耘艾路，全长约 2124m，设计内容为工程范围内的市政雨、污水管道及附属设施。

本工程采用雨、污水完全分流的排水体制，雨水采用自排模式。

盛艾路(杉青路~川朴路):在道路下新建 d800~d1350 雨水管，分别自西向东，自东向西就近接入南北向杉青路现状雨水管以及杉云路、香柏路、乔柏路、川桤路、川朴路规划雨水管道，排入冬涟河。在道路下新建 DN400 污水管，分别自西向东、自东向西就近接入南北向杉青路现状污水管及杉甸路、杉云路、乔柏路、川桤路、川育路规划污水管道，接入沪城环路污水干管后，纳入临港污水厂。

杉甸路(珍艾路~耘艾路):在道路下新建 d800~d1200 雨水管，自北向南就近接入耘艾路规划雨水管道，通过杉云路就近排入冬涟河。在道路下新建 DN400 污水管，自北向南就近接入耘艾路规划污水管道，通过杉青路现状污水管接入沪城环路污水干管后，纳入临港污水厂。

川育路(盛艾路~耘艾路):在道路下新建 d1000 雨水管，自北向南就近接入耘艾路规划雨水管道，通过川桤路就近排入冬涟河。在道路下新建 DN400 污水管，自北向南就近接入耘艾路规划污水管道，通过乔柏路规划污水管接入沪城环路污水干管后，纳入临港污水厂。

主要完成工程量：

盛艾路道路工程：

5%水泥土 24723m³；明浜处理 28315m³；暗浜处理 14393m³；级配碎石 57846m²；5%水泥稳定碎石 49309m²；沥青混凝土面层 52750m²；侧平石 4478m；

杉甸路道路工程：

5%水泥石 2119m³；明浜处理 265.61m³；级配碎石 4957m²；5%水泥稳定碎石 4226m²；沥青混凝土面层 4521m²；侧平石 2040m；

川育路道路工程：

5%水泥石 1053m³；明浜处理 333.76m³；级配碎石 2464m²；5%水泥稳定碎石 2100m²；沥青混凝土面层 2247m²；侧平石 1260m；

盛艾路排水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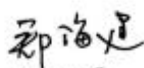
DN300HDPE 双壁缠绕管 551m；DN400HDPE 双壁缠绕管 3766m；污水检查井 77 座；Ø8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398m；Ø10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1780m；Ø12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453m；Ø1350 企口式钢筋混凝土管 33m；雨水沉泥井 52 座；检查井 42 座；平式四联算塑料雨水口 16 座；平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166 座；立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136 座；立式单算塑料雨水口 35 座；

杉甸路排水工程：

Ø8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40m；Ø10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126m；Ø12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203m；雨水沉泥井 8 座；检查井 7 座；DN300HDPE 双壁缠绕管 40m；DN400HDPE 双壁缠绕管 423m；污水检查井 14 座；平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12 座；立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28 座；

川育路排水工程：

Ø8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24m；Ø1000 承插式钢筋混凝土管 212m；雨水沉泥井 6 座；检查井 3 座；DN300HDPE 双壁缠绕管 20m；DN400HDPE 双壁缠绕管 274m；污水检查井 8 座；平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4 座；立式双算塑料雨水口 28 座；

竣 工 验 收 标 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经设计最终认可的设计图纸，以及变更技术核定的设计文件。 2. 施工过程中遵照执行《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城市道路桥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152-2014）、《道路人行道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31 /436.1~2-2009）、《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04-2015）、《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G/TJ08-2110-2012）、《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3. 执行现有法律法规。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及 结 论	<p>本工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了各项建设前期手续，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了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建设各方均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任务，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2015年4月8日，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及质量安全监督单位、接管单位对本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各方对各自的质量责任进行了检查，并检查了工程档案质量、对工程设计、施工各管理环节进行了评价，验收各方达成了一致意见，同意竣工。验收结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单位工程所含的分部工程质量均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各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p>评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组组长：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 2015.4.8</p>

- 附：1、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 2、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3、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验收组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组长	刘海廷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城市建设 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竣 工 验 收 组 人 员 签 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副组长	张皓刚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成 员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有限 公司		
			上海高准岩土工程有限 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海廷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廖玮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项目负责人资格

- 1、项目负责人姓名：唐俊杰
- 2、项目负责人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页码：P97
- 3、项目负责人社保：2021年04月至2026年03月，页码：P98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7日
- 2026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唐俊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2月15日

注册编号: 32027039

注册执业单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10月28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唐俊杰

个人签名:

唐俊杰

签名日期:

2026.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9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唐俊杰		社会保障号码		321201198102151010		证件号码		321201198102151010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2月									
截至2026年03月，累计缴费月数						10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



电子印章 MEYCIQDfZiBc6DnGiN3ba8LxrDeNm1uMceSaN9SRchk9WQhG2wThAK+xzGwsQ5SWZ0odYtNUFaVvZGm7sbVoJfNfNOB
 验证码： mF7ZN